

宁夏回族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

预算绩效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自治区党委 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宁党发〔2019〕9号）有关要求，现将 2023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予以公开。

附件：2023 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宁夏回族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 2 月 21 日

2023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发展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总额		129.00	其中: 年度资金总额	129.00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129.00	其中: 转移市县 (区)资金	资金总额	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29.00		其中: 中央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自治区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面向社会公众开展粮食安全科学知识普及, 宣传粮食文化、行业优良传统、发展成就、珍惜粮食反对浪费等主要内容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教育。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举办粮食科技周、世界粮食日和粮食安全宣传周		2次(各1次)	
		开展全区粮食流通监督检查		6次	
		粮食应急演练及物资应急演练		各一次	
		全国粮食交易会设计搭建特装展位		150平方米	
		制作爱粮节粮公益广告宣传片并投放。		1个	
	12-质量指标	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发展		有所提升	
	13-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100%	
	14-成本指标	开展全区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费用		430元/人/天/次	
特装展位设计搭建费		1334元/平方米			
应急演练		5万元/次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宣传粮食工作, 提升重粮农户与粮食企业经济收入		长期	
	22-社会效益	面向社会公众开展粮食安全科学知识普及, 宣传爱粮节粮文化、行业优良传统、发展成就等主要内容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教育。		长期	
	23-生态效益	0		0	
	24-可持续影响	促进我区粮食产销, 保障粮食安全		长期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和消费者对全区粮食和物资工作的满意度		≥90%	

2023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粮食产业化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总额		1000.00	其中：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1000.00	其中： 转移市县 (区)资金	资金总额	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00		其中：中央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自治区资金	0.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1.实施粮油产品精深加工、粮食产品品质提升、新产品研发、科学储粮技术应用等项目，促进粮食产业高质量发展 2.提升我区粮食产业发展水平，增加优质粮油供应，满足消费者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粮油产品品质提升、粮油精深加工、粮油新产品研发项目		≥10个	
	12-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90%	
	13-时效指标	计划按期完成率		≥90%	
	14-成本指标	单个企业补助资金		<100万元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促进粮油加工业产值年增长率		≥1%	
	22-社会效益	促进优质粮油产品品质		持续提升	
	23-生态效益	环评指标和安全生产达标率		100%	
	24-可持续影响	带动和推进我区粮油品质提升		长期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2023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粮食专项业务活动(粮食质量安全监测)				
主管部门	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宁夏回族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属性	0101—一年期项目	项目期	1年		
项目总额	18.00	其中: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其中: 本级资金	资金总额	0.00	其中: 转移市县 (区)资金	资金总额	18.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中: 中央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自治区资金		18.00
	结余结转资金	0.00			
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	根据《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政府储备粮食质量安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粮发规〔2021〕30号)《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印发粮食质量安全风险监测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粮标规〔2022〕30号)《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做好2022年粮食质量安全风险监测有关工作的通知》(国粮标〔2022〕58号)文件要求,开展全区新收获和库存粮食质量安全监测,组织各市区县深入乡村农户采样1000份,进行新收获粮食质量调查品质测报、质量安全监测等有关工作,全面掌握新收获粮食质量、品质和食品安全状况,对当年收获粮食质量进行检测、评价,对推广种植的优良品种内在品质状况进行检测、评价,以科学的数据编制发布《年度宁夏小麦、稻谷、玉米质量品质调查分析报告》,持续监测收获粮食受污染数据,把好粮食质量安全监测预警关,严防发生区域性、系统性粮食质量安全风险,确保全区粮食质量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产出指标	11-数量指标	发布收获粮食质量调查和品质测报分析报告		3份	
		收获粮食质量调查和品质测报及质量安全监测样品入村到户采样		采样样品1000份	
	12-质量指标	粮食质量安全管理:日常监督检查、粮食应急风险监测(扦样及检验检测)		确保粮食质量安全	
	13-时效指标	定期发布新收获粮食质量状况		发布年度质量报告	
14-成本指标	收获粮食质量调查和品质测报及质量安全监测样品入村到户采样		每份180元		
2-效益指标	21-经济效益	为调整种植品种结构提供决策依据,提高粮食品质,实现优粮优种,增加农民收入。		提升	
	22-社会效益	为国家有关部门和自治区政府制定收购政策提供依据,及时防范粮食质量安全风险、保障粮食质量安全。		减少粮食质量风险	
	23-生态效益	为调整种植品种结构提供决策依据		提升	
	24-可持续影响	为国家有关部门和自治区政府制定收购政策提供依据,及时防范粮食质量安全风险、保障粮食质量安全。		长期	
3-满意度指标	31-服务对象满意度	人民群众对粮食安全满意度		≥95%	